

中共徐州医科大学纪委文件

徐医大纪〔2019〕4号



关于加强 2019 年中秋、国庆期间作风建设的 通知

各学院党委（党总支），直属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各直属附属医院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2019 年中秋、国庆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习近平总书记就推动作风建设在新时代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批示精神，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现就加强中秋、国庆期间作风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履行主体责任

中秋、国庆假期是反对“四风”的重要节点。全校各级党组织、各单位要自觉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守土尽责，采取各种形式对干部职工加强教育和提醒，紧盯“四风”新情况新动向，切实把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到实处。广大党员领导干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保持政治定力，既要以身作则、发挥“头雁效应”，又要敢抓敢管、严格监督管理，坚定不移纠正“四风”，坚决防止工作上出现“疲劳综合征”。

二、严明纪律规矩

倡导勤俭文明过节新风尚。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阖家团圆的节日文化，尚俭戒奢、移风易俗。严禁违反规定发放津贴、补贴、奖金；严禁违规用公款吃喝、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节礼；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消费卡等；严禁使用公款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严禁利用名贵特产、特殊资源项目谋取私利；严禁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严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的宴请或其他活动安排；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行为。

三、严格监督检查

中秋、国庆期间，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加大监督力度，紧盯“四风”问题，严格执纪问责。对履责不力，发生“四风”问题，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党组织及其负责人的责任；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查处，并通报曝光。

监督举报电话：0516-83262246

监督举报信箱：xzhuju@163.com。

中共徐州医科大学纪委（监察专员办）

2019年9月5日